

007068

# 海康县水利志



海康县水利电力局编

# 序

陈克宏

海康县地广物博,水美鱼肥,本属鱼米之乡。历史上因旱、洪、风、潮为害,却成为一个穷困的地方。在古代的年月里,每逢大旱,赤地千里,号饿载道;一遇暴潮,咸泛万顷,溺尸遍野。不少人家,妻离子散,苦不堪言!

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在八百多年前的宋绍兴年间,无数劳动人民和仁人志士,为了抗御东西洋旱潮灾害,付出不少辛劳和代价,建成了特侣塘、西湖塘以治旱,修起了南堤、北堤以御潮,写出了治水历史的第一页。特别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与人民政府,投放巨款,拨出大量物资,发动广大群众、干部和科技人员,坚持“民办为主”的方针,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以“愚公移山”的意志,年复一年地建库蓄雨水,筑陂引溪流,装机提河水,打井取深泉,修堤御暴潮,围海造良田,治山保水土,导流建水电。经过四十多年坚持不懈,锲而不舍地出大力,流大汗,献智慧,洒热血的治山治水,全县已建成旱涝(潮)保收农田48万多亩。为改变海康生产条件,发展经济,改善生活和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创出史无前例的实绩。

适逢全国各地各业纷纷修志之际,在省、市水利志编委、县志办的领导和帮助下,县水电局修志人员,不辞艰难,按照实事求是,详今略古的原则,进行客观、系统地把水利工作的业绩和实践记载下来,这是海康的第一部水利专志。本志记述了治水所经历的几个阶段及采取的策略,是符合海康县水利事业的发展规律。它可为当今水利工作提供历史借鉴,为后人留下珍贵历史资料。

由于资料残缺不全,修志人员水平所限,难免错漏,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一九九五年十月

注:陈克宏,海康县人,现任海康县水电局局长、中共海康县水电局总支书记。

# 《海康县水利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陈克宏

副组长:戴恩秀

# 《海康县水利志》编辑小组

主 编:林俊明

编 辑:(按姓氏笔划为序)

陈 康 生

杨 兆 棉

林 宏 伟

梁 培 南

编 审:海康县志办公室主任 蔡庭

《湛江市水利志》主编 陈政

搜集资料(按姓氏笔划为序):

方 利      王维生      李森木      陈 林      陈兰芳(女)

胡永连      符发生      游继忠

10

# 《海康县水利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陈克宏

副组长:戴恩秀

# 《海康县水利志》编辑小组

主 编:林俊明

编 辑:(按姓氏笔划为序)

陈 康 生

杨 兆 棉

林 宏 伟

梁 培 南

编 审:海康县志办公室主任 蔡庭

《湛江市水利志》主编 陈政

搜集资料(按姓氏笔划为序):

方 利      王维生      李森木      陈 林      陈兰芳(女)

胡永连      符发生      游继忠

10

# 凡 例

一、本志上限至宋绍兴年间,下限至 1994 年底,本着详今略古的原则,记述的重点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建国前”是指 1949 年 9 月底以前;“建国后”是指 1949 年 10 月 1 日以后。

二、本县区域的变动,按当时实况记述。海康、遂溪两县行政区域曾多次沿革并分,在建国前原属遂溪县的水利工程,按海康现界记入本志。

三、雷州青年运河(鹤地水库的库、灌区工程)是五县一市联建的,本志重点记述海康灌区的部分工程。

四、对建国前各个时期的政权、官职,按当时机构的习惯称呼;对建国后的县级和县级以上政权单位,分别按每个时期机构变革后的名称称呼。

五、历史纪年,在建国前,按当时的习惯记述并在括号内注明公元年号;建国后,一律按公元年号。

六、志书写的中型水库,是指总库容 1000 万立方米以上至 1 亿立方米以下的水库;小(一)型水库,是指总库容在 100 万立方米以上至 1000 万立方米以下的水库;小(二)型水库,是指总库容在 10 万立方米以上至 100 万立方米以下的水库;塘坝是指总库容在 10 万立方米以下。

七、本志计量除市亩以外,一律采用度、量、衡公制,数字、百分比,一律用阿拉伯字。

八、本志的体裁,有记、志、传、图、表、照片等,志为主体,图、表照片分别附在各类之中。

十、本志正文,共 9 章,32 节,采用横排纵述形式,运用语体文叙述。

# 目 录

概 述 .....	1
第一章 河流、水资源与水质 .....	13
第一节 河流 .....	13
一、南渡河 .....	13
二、龙门河 .....	14
三、调风河 .....	14
四、通明河 .....	15
五、英利河 .....	15
六、企水河 .....	15
七、土贡河 .....	16
八、雷高河 .....	16
第二节 水资源 .....	17
一、地表水资源 .....	17
二、地下水资源 .....	18
三、水力资源 .....	18
第三节 水质 .....	18
第二章 水旱风潮灾 .....	20
第一节 旱灾 .....	20
第二节 风潮灾 .....	21
第三节 洪灾 .....	24
第三章 灌溉 .....	26
第一节 蓄水灌溉工程 .....	26
一、大型水库(海康部分工程) .....	27
①鹤地水库库区工程 .....	27

12

②青年运河主河工程 .....	28
③东西运河及干支渠工程 .....	29
二、中型水库 .....	30
1、龙门水库 .....	30
2、滨洋水库 .....	32
3、东吴水库 .....	33
4、土乐水库 .....	35
5、迈生水库 .....	36
6、溪南水库 .....	37
7、余庆桥水库 .....	38
8、曲溪水库 .....	39
9、西湖水库 .....	40
10、恭坑水库 .....	41
11、田西水库 .....	42
12、红心楼水库 .....	43
三、小型塘库 .....	43
1、特侣塘的演变 .....	44
2、建国后小型塘库的发展 .....	45
第二节 引水灌溉工程 .....	50
一、滩头引水 .....	50
二、东西溪引水 .....	50
第三节、提水灌溉工程 .....	53
1、麻演电灌 .....	53
2、溪头电灌 .....	54
3、山尾桥电灌 .....	54
第四节 打井灌溉、饮水工程 .....	61
第五节 渠道防渗与整治 .....	65
第四章 防潮围垦与防洪 .....	67

13

第一节	防潮围垦工程 .....	67
一、	南北堤—南渡河海堤 .....	67
二、	企水堵海 .....	71
三、	东里堵海 .....	73
第二节	防洪工程 .....	77
一、	裁弯改河 .....	77
二、	建库滞洪 .....	77
第五章	水力发电与水土保持 .....	78
第一节	水力发电 .....	78
一、	月岭港水电站 .....	78
二、	西湖陡坡电站 .....	79
三、	西湖水库坝后电站 .....	79
四、	北门水电站 .....	79
第二节	水土保持 .....	81
第六章	工程管理 .....	83
第一节	组织管理 .....	83
第二节	工程管理 .....	86
第三节	用水管理 .....	87
第四节	经营管理 .....	87
第五节	定权发证 .....	94
第六节	环境与工程整治 .....	96
第七章	规划设计与施工 .....	97
第一节	水利规划 .....	97
第二节	勘测设计 .....	98
第三节	施工组织 .....	99
第四节	施工技术与安全 .....	100
第八章	防汛防旱防风工作 .....	104
第一节	组织领导 .....	104

第二节	三防措施·····	104
第三节	抗灾纪实·····	106
一、	1977年抗旱纪实·····	106
二、	抗御“8007”风潮纪实·····	107
三、	抗御“八·二六”洪水纪实·····	108
第九章	水政·····	112
第一节	水利行政机构·····	112
第二节	事业单位·····	116
第三节	水利法规·····	117
第四节	移民安置·····	119
第五节	技术培训·····	121
第六节	历代治水人物·····	121
第七节	现代先进集体与劳动模范·····	122
大事记	·····	124
附录	·····	147
后记	·····	167

15

# 概 述

海康县,秦时属象郡,西汉属合浦郡徐闻县、齐改为乐康县、齐康县,隋初改为隋康县。隋开皇九年(公元 589 年),因县境东、西临海,海患较多,祈求海疆康宁,取名海康县。唐太宗贞观八年(公元 634 年)改东合州为雷州,县为雷州治。宋改为雷州军,元为雷州路,明改为雷州府,清因明制,县属雷州府。民国二年,府制撤消,县直隶属于省。建国以后,沿用海康县,现为广东省湛江市直辖县。

海康县位于广东省雷州半岛中部,地理座标为北纬  $20^{\circ}26'$ ~ $21^{\circ}11'$ ,东经  $109^{\circ}44'$ ~ $110^{\circ}23'$ 。南与徐闻县为界,北和遂溪县接壤,东临雷州湾,西濒北部湾,南北长 83 公里,东西宽 67 公里,总面积 3494 平方公里(减去沈塘镇在 1983 年划出 8 个大队,总面积 38 平方公里由遂溪县管辖后)。海岸线全长 406 公里。1994 年县辖 21 个镇,总人口 120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98.22 万人;农业劳动力 45.8095 万人。耕地面积 151.17 万亩,其中水旱田 67.56 万亩;坡地 83.61 万亩。农业生产以粮、糖、油为主,是湛江市粮食生产的重点县。县境地势南高北低,北部和西部属平台地带,地面高程在 32~45 米;南部属波状低丘陵地带,高程在 65~174 米,最高的石卯岭高程达 259 米。东、西沿海围垦滩涂高程 2.5~3.5 米,土质肥沃。

县境内集水面积 100 平方公里以上河流有 8 条,共控制集水面积 2892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86.2%。南渡河为县内最大河流,流域面积 1444 平方公里(其中 40 平方公里在遂溪县境内),自北面遂溪县坡仔南流至店前,折向东流经双溪口出海,全长 88 公里,上游草木稀少,水土流失严重。流域内 100 平方公里以上支流有土塘水、公和水、松竹河、花桥水四条

汇集流向下游,形成海康县最大的冲积平原——20多万亩连片的东西洋水稻田。当潮水顶托,流域内降暴雨时,下游便成为洪泛区,近海地区则经常受台风暴潮侵袭。

海康县水资源不丰富,境内多年平均迳流总量 19.64 亿立方米,虽有 8 条较大河流,但分布不均,只集中于一半人口和耕地的地区,其余地区(主要为西南部和西北部)却严重缺水。县内地下水资源比较丰富,总蕴藏量为 12.96 亿立方米,但开发利用比较困难。

海康县属亚热带季风海洋性气候。多年平均气温为 23℃,最高气温 38.5℃(1977 年 6 月 8 日),最低气温 3℃(1975 年 12 月 14 日和 29 日)。多年平均降雨量为 1429 毫米,最大年雨量 2889 毫米(1973 年唐家站),最小年雨量 485 毫米(1962 年纪家站)。年内降雨量很不均匀,多集中在 6~9 月,这四个月的降雨量占全年雨量 70% 以上,而且地区分布也不平衡,东北部雨量较多,向西南部递减,地区差达 500~600 毫米。海康东西濒海,是台风多经之地。在汛期(5~10 月),受台风影响较大,每遇台风登陆,常有特大暴雨和暴潮,往往形成洪水和潮水灾害。但台风登陆或影响少时,雨量也少,容易造成干旱。特别是汛期后至次年四月底,降雨很少,经常出现冬春连旱,这是海康成为历史旱、风、潮、洪灾害的主要原因。但损害较严重的是干旱与风潮灾。

海康县人民在长期生产实践中,与水旱灾害作了不懈的斗争。宋绍兴二十六年(公元 1156 年),知军事何庾创建特侣塘和西湖塘,开渠灌溉东洋农田。这以后到明、清时期,先后筑建石奇陂、曹家陂、那蕴塘、塘边塘、赤泥堰等十陂、十四塘和九堰。宋绍兴二十七年(公元 1157 年),经界司委派胡簿始建南、北堤,经过历代加固维修和扩建,到民国时期,已成为捍为十多万亩农田的海堤。此后,还建筑了十多条海堤。到解放前的 1949 年 9 月底止,全县有蓄水工程 15 宗,引水工程 26 宗,灌溉农田 4.3 万亩;建有堤围 15 宗,捍卫耕地 15.3 万亩。这些水利工程,对发展农业生产起了一定作用。但由于数量少,标准低,质量差,无法抵御较大的水旱灾害。如民国三十二年(1943 年)一场大旱,全县大减产,农业收获不到三成,啼饥者不可胜

数,逃荒者络绎不绝。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一次强台风暴潮袭击,南北堤几乎全线崩溃,直至解放前夕还未完全修复。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重视水利建设,依靠和发动农民群众逐年扩大建设规模,促进水利事业的发展,经历了以下几个建设时期:

(一)1950年至1957年,是修复堤围和建设小型水利为主的时期。

海康县人民政府根据1948年遭受台风暴潮袭击后,遗留下来的水利设施破烂不堪的状况,于1950年提出“水利以防洪复堤,培修抢险为主”的方针,以南北堤为重点,全面铺开修堤活动。南北堤的培修加固,按1948年最高潮位5.42米(黄海基面)加高1米,堤顶加宽1米进行规划设计施工。并接长南堤4公里,接长北堤1公里。到1952年,南北堤的防御能力已从的原来的7级台风加暴潮提高到8级台风加暴潮的标准。随着土地改革,农业合作化的发展。农民要求发展生产解决灌溉用水十分迫切。1952年,海康县第三届第一次人民代表会议决定:“兴修水利,推动一村一小型水利运动”,着重在干旱地区开展打井挖塘,拦河筑陂,修建水库,开渠引水,逐步形成了小型水利建设的群众运动。两、三年间,全县水利灌溉面积就增加了1.5万多亩,提高了抗旱能力。1955年大旱,全县受旱面积45万亩,导致农业减产。为抗御旱患,县政府下决心大规模地搞水利建设。1955年11月,县政府决定兴建滨洋水库(中型),蓄水1330万立方米,解决西洋3.5万亩农田用水。这期间,于1956年编制出《海康县亚热带资源勘察规划草案》和全县举办了二期水利技术训练班,共培训农民技术员203人,为水利大发展作了准备。

(二)1958年至1965年,是水利建设大发展的时期。

海康县人民政府根据中共中央提出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和“民办为主,小型为主,以蓄为主”的水利方针。强调海康的水利建设要以“小型为基础,中型为骨干,必要与可能兴建大型工程,使大中小型互相衔接,形成一个体系”。动员全党全民投入水利建设。

从1958年6月开始,全县分南渡河以北和南渡河以南两大片进行了大

规模的水利建设。在南渡河以北,集中了八个公社6万劳动力,一部分和其他受益县市共建鹤地水库(大型水库)库区工程,大部分开挖雷州青年运河的东运河和西运河(海康河区),仅用两年时间就基本建成通水,使海康县北部27多万亩农田得到鹤地之水灌溉。在南渡河以南,同时建设以龙门水库为主体的中型水库群。龙门水库(总库容8935万立方米)由龙门、北和、乌石、覃斗四个公社组织2.4万劳动力施工,于1960年通水灌溉。此外,南兴公社兴建了东吴水库,调风公社兴建了迈生水库,杨家公社兴建了恭坑水库,英利公社兴建了余庆桥水库,唐家公社兴建了田西水库,纪家公社兴建了曲溪水库,东里公社兴建了溪南水库和东里堵海工程,附城公社兴建了西湖水库。南北两大水利灌溉工程体系建设的完成,使全县形成了以大、中型工程为骨干的水利灌溉网,初步改变了海康历史上苦旱的旧貌。

在大跃进期间,仅用二、三年时间建设了那么多的重点水利工程,是史无前例的。但由于准备不足,仓促上马,大多数工程采取边勘测,边设计,边施工的办法进行建设,加上有重建设,轻质量的思想影响,盲目追求进度,忽视质量管理,不仅有4宗小(一)型水库在晴天出现垮坝,而且大多数工程遗留尾巴长、灌区配套差、效益不能发挥,约制了农业生产的发展。1960年冬,中央提出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县委及早纠正这些错误思想,在水利建设上以“巩固提高、积极配套,充分发挥已有工程效益”为原则,不再上新工程,集中主要力量搞已建工程的续建配套,使这些工程尽快发挥灌溉效益。经过两年多的努力,全县新增灌溉面积41万亩,确保了在1963年的大旱之年获得农业增产。

1963年至1965年,对水源条件比较好的地区进行了农田排灌系统整治。重点放在南渡河中下游的南兴、附城、白沙、杨家等连片十多万亩的洋田地区开挖排水沟,整治灌溉渠,修建田间交通道,建设园田化耕作区,实现排灌分家,做到合理用水,科学用水,促进了这些地区农业的稳定增产。

(三)1966年至1976年,是以堤围建设为重点的时期。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各级党政机关处于瘫痪状态,大部分水利干部去“五.七干校”,水利建设停滞不前,工程管理工作陷于被动。1968

年9月9日,第11号台风在海康至湛江登陆,暴潮冲坏堤围449处,咸潮淹没农田1万多亩。沿海群众积极要求修复加固堤围,提高抗灾能力。县革委重点抓南渡河海堤建设,于1970年提出“斩断南渡河,建设新海康”的宏伟方案。在省革委的支持下,同年6月动工筑闸联围兴建南渡河海堤工程,把原来南北提长57.7公里缩短为21.05公里,堤顶高程从原来6米左右加高至8米,排洪大闸设计流量1665立方米/秒。此工程于1974年7月建成后,不但可把防御标准从8级提高到9级台风加暴潮,而且,捍卫耕地和人口从原来12.7万亩,9万多人,扩大到22万亩,14万多人。为了解决鹤地水库的移民安置问题,于1969年和其他受益县(市)合力修建了企水堵海工程,围垦沿海滩地3.04万亩,供围垦用水的土乐水库(总库容4380万立方米)亦相继兴建。

在这一时期里,由于对一度混乱的管理工作加强领导,恢复过去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在此基础上,还新建了红心楼水库(中型)和16宗小(一)型水库、扩建溪南、滨洋、田西等中型水库,使全县水利灌溉面积继续增加了15万多亩。

(四)1977年至1994年,是以工程管理为重点和发挥综合效益的新时期。

从1977年开始,针对工程逐步老化,失管失修,效益下降的现象,以及这一时期自然灾害频繁,农业生产损失比较严重的情况。通过对现有水利工程进行“三查三定”,在掌握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因时因地因灾制宜,把水利工程重点转移到现有工程管理上来,对现有工程进行安全加固,维修清淤,提高工程安全和灌溉效益。1977年大旱,全县受旱面积36万亩,粮食作物比七六年减产2000万公斤。县政府决定要大搞电力提水灌溉工程,于1977年冬动工兴建南渡河第一期电灌工程,在南渡河中、下游两岸兴建了麻演、溪头、山尾、松竹等15个电灌站,装机29台,共1810千瓦,提水17个流量,既解决了东、西洋10多万亩的缺水种植问题,还促进了全县电灌工程迅速发展。

1980年起,海康县连续遭受1980年7号台风,1982年17号台风和

1986年11号台风暴潮以及1985年8月26日特大洪水袭击,损失严重。于1988年开始,相对集中人力、财力、物力,进行抢修加固工程。经过四、五年的努力,修复和加固了南渡河海堤、东里堵海、企水堵海、雷高海堤等16条,共长77公里,提高了这些堤围防御台风暴潮的能力。维修和加固了东吴、滨洋、迈生、溪南、曲溪、龙门、余庆桥、西湖、土乐、田西等中型水库及小(一)型水库共13宗,不但确保水库安全渡汛,还增加蓄水库容781万立方米。同时,于1984年按照省人大常委会提案的要求,贯彻“公办民助”的原则,以打深水井为主,解决嘉山岭地区20条村庄8689人的饮水困难,深受群众欢迎,并为解决全县饮水困难闯出新的路子。

在新时期的八十年代末期和九十年代初期,县委、县政府对水利工程强调要贯彻“改革、安全、效益、搞活”的方针,要重新认识水利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水利为社会,社会办水利;转轨变型,全面服务。要按照省水利会议提出“工作要做好,经济要搞活,面貌要改变”和水利部颁布水利标准的要求,向高标准,快速度,好效果的方面发展。在全县范围内进行了新时期的水利建设:①堤围加固方面,逐步向硬坡化发展。南渡河大堤自1987年被省人大列入全省11条江河整治议案后,十年整治规划,五年完成硬坡化任务。将大堤长21.05公里的堤顶高程从原7~8米,加高到8.5米(包防浪墙达9米),堤顶宽从原3~8米,加宽至6~8米;将外坡从原草皮护坡改建为混凝土护坡厚15厘米,混凝土防浪墙厚40厘米,并在坡脚建平台及浆砌石挡土墙,墙顶4~4.5米高程。使防潮标准,从原9级提高到10级台风加暴潮,还有安全超高0.7米。②水库加固方面,逐步向达标化发展。余庆桥水库续建工程,于1991年冬动工加固,1994年夏完成,经省验收认为属质量优良的达标水库。③渠道维修配套方面,逐步向三面硬底化发展。麻演电灌站干渠长9.3公里,计划灌溉6.4万亩,由于干渠首段3公里是浆砌石联拱漏水大,后段的6.3公里是利用排河引水,采用两级提水,效益较差。从1990年开始,改建为三面硬底化(钢筋混凝土坐地渡槽)防渗,现已完成5.2公里。既能将两级提水改为一级提水,灌溉效益从原1.5万亩提高到3.5万亩,且能每年节约提水用电30万度。这一时期,全县新

建渠道三面硬底化防渗长 113 公里,维修配套建筑物 1061 座,新增灌溉面积 3.67 万亩,恢复灌溉面积 11.4 万亩,还有相当部分是按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的要求,建设高产、高质、高效的“三高”农田。④工程管理方面,逐步向改革,搞活发展。为了提高水利的综合效益,进一步改革水价和加强水费征收,充分利用水土和技术资源,搞多种综合经营,使县管水利工程的综合经营总收入从 1988 年的 212 万元,到 1994 年增到 648 万元,提高了自给能力和职工生活水平。⑤依法治水方面,逐步向正规化发展。1988 年以来,国家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县水电局相继增设“水政股”、“水资源办公室”和成立水政执法队伍(监察员)59 人,加强水法实施工作。使河道、水利、水土保持工程清障,水事案件的查处,水资源的统一管理,以及实行取水许可制度,征收水资源费等工作都已开展起来,初步形成依法治水的良好局面。⑥工程与环境整治方面,逐步向安全美化发展。尤其是在 1994 年下半年,水电局集中正副局长 6 人,抽调干部 46 人组成工作组、实行分片领导,分组负责,深入 12 宗中型水库和 3 宗万亩以上堤围、按“六条”标准大搞工程和环境整治,修理堤坝和建筑物,治理脏、乱、差,促使工程完整、安全、环境优美,改善管理条件。

在新的时期里,海康县水利工作取得一定成绩。在 1988 年、1990 年、1991 年和 1994 年被省分别评为全省三、二、三、二等奖。县水电局并于 1994 年被省水电厅评为全省水利系统“文明单位”。

为了适应调整改革新时期对水利要求,自 1979 年起,先后编制了糖油基地规划,水利区划,河流流域规划复查报告,水资源调查与评价报告,南渡河流域规划复查报告,海康县供水规划报告,雷州市(海康县)西南部治旱规划等,为全面整治现有水利工程和进一步发展水利建设事业提供科学依据。

建国四十五年来,海康人民在水利建设中,实行旱、洪、潮兼治,蓄、引、提并建,已初步形成一个较完整的水利体系,取得了显著效益。

在灌溉工程方面,建成中型水库 12 宗,小型塘库 446 宗,总库容 4.98 亿立方米,其中设计正常蓄水库容 3.73 亿立方米;新建和改建引水工程 96

宗,设计引水灌溉流量 14.4 立方米/秒;新建电灌站 151 站,现装机 204 台,4783 千瓦,设计提水灌溉流量 36 立方米/秒;新打灌溉机井(现有水的)1275 眼,现已配套 745 眼;开挖干、支渠 1023 条,共长 1468 公里,配套建筑物 2638 座。这些工程年均供水量(包括青年运河)5.15 亿立方米,总灌溉面积最高已达 73.18 万亩;其中:保证灌溉面积 53.84 万亩。

在防潮防洪工程方面,新建和扩建堤围 65 条(其中万亩以上堤围 3 条)。总长 161.15 公里,捍卫农田面积 34.22 万亩,养虾面积 3.73 万亩,养鱼面积 3.49 万亩,捍卫人口 16.02 万人,其中,新增围垦面积 9.2 万亩,改河筑堤治洪 9 万亩。

此外,新建小型水力发电站 9 座,装机 19 台,容量 3005 千瓦,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71.4 平方公里。

完成上述工程的总工程费 35261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9545 万元,县投资 2358 万元,群众投资 23358 万元。完成土方 12817 万立方米,石方 186.8 万立方米,混凝土 23.02 万立方米,使用钢材 4059 吨,水泥 143785 吨,木材 11575 立方米。

这批水利工程的建成和发挥效益,初步改变了海康县过去“有雨则种,无雨则休,种田在人,收成在天”的旧貌,为发展工农业生产创造了良好的条件。45 年间,海康的粮食年总产量从 9.75 万吨提高到 24.29 万吨,增长 1.49 倍;糖蔗年产从 0.67 万吨提高到 291.8 万吨,增长 434 倍;花生年总产从 2710 吨提高到 6992 吨,增长 1.5 倍,有“海康粮仓”美称的东西洋,成片二十多万亩农田已成为平均年亩产五百多公斤粮食的稳产高产农田,这同水利之益,是分不开的。

建国以来,海康的水利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从工农业发展对水的需求看,任务还很艰巨,还需作更大的努力。首先,海康县水资源(包括地表水资源和地下水资源)利用率还比较低,不到 15%;水库虽多,能正常蓄水的却不多;灌区渠系渗漏大,有效灌溉的水量只占 50% 左右,浪费很大。这就需要水库工程逐年进行加固维修,提高蓄水能力,同时要加强工程管理,整治渠系,大搞防渗工程,才能提高水的利用率。一些缺水 and 水利设施少的